

得手嫌太少 套資料編造假「綁架」

千面電騙黨連環呃父女

一宗雙重電騙案，父女連環中招！一名在台灣讀大學的香港女生，暑假回港接獲冒入境處來電，遭騙財6100元，電騙黨疑嫌太少，更套取其父資料，再用改變電話號碼的Apps，假冒女生的電話號碼，致電其父訛稱挾持女生，騙去其父一萬元人民幣（港幣約11560元）的「贖金」，兩父女合共損失逾近1.8萬元，父女前晚到將軍澳警署報案。另一名亦在台灣求學的女大學生亦被騙去1.3萬元。此外，警方新設立「防騙易18222」熱線，方便市民求助。（見另稿）

大公報記者 周慶邦

首宗電騙中招女生姓朱（18歲），在台灣一間大學就讀大一，近日暑假回港。

女失6100元 父交1.1萬「贖金」

消息稱，朱女早前接獲一名不明來歷的男子來電，自稱是入境處人員，電話其後轉駁至一名自稱內地執法人員的男子，指朱女涉嫌與一宗刑事案件有關，她按指示提供自己及父親的資料，並將6100元存入一個內地戶口，其間更按對方指示，將自己的手機關掉。

騙徒得手後，同日朱父（55歲）亦收到一名不明來歷男子來電，號碼顯示為其女兒的電話號碼，該男子聲稱已挾持朱女，要求朱父交付贖金，否則會對朱女不利。朱父愛女心切，按指示將約一萬元人民幣（港幣約11560元）存入一個內地銀行戶

口。其後朱父與女兒取得聯絡，兩父女交談後懷疑先後被騙，於前晚八時許到將軍澳警署報案。警方經初步調查後，將案件列作以欺騙手段取得財產處理，交由將軍澳警區刑事調查隊第二隊跟進，暫未有人被捕。

另一被騙女生 同為暑假回港

另一宗電騙女事主姓盧（22歲），亦在台灣一間大學就讀大三，也是趁暑假回港，她於朱姓父女兩人報警後一小時，到將軍澳警署報案。盧女表示，早前接獲一名自稱為執法人員的來電，電話其後轉駁至一名自稱福州公安的男子，指她涉嫌與一宗刑事案件有關。她其後按指示分三次將合共約1.3萬元存入兩個內地戶口。盧女其後懷疑遇上電騙黨。

改電話號碼Apps 至少50種

父女連環遭電騙，案中父親見到的來電顯示，正是女兒的電話號碼，因而誤墮騙財局。

翻看資料，這類偽裝電話號碼的Apps，外國多年前已經流行，現時多數Android智能電話都可下載，粗略估計至少有50多種，部分更簡單易用，用戶

只需輸入想顯示的來電號碼，再輸入撥號對象便可。

警方多次提醒市民，無論內地或本港官員，都不會以電話錄音或網上要求市民交出個人帳戶的網上理財或提款機密碼，接到自稱是某親友的可疑來電，必須核實身份，最好直接向該名親友查詢，有需要時報警求助。

太熱？裸男港鐵「自由行」

【大公報訊】香港昨日錄得最高氣溫超過攝氏34度，高溫境界中，港鐵驚現裸男「自由行」！昨晚七時許，一絲不掛、僅穿膠鞋的年輕裸男先在尖沙咀，手執銀包在一銀行櫃員機提款後，逕自入港鐵站搭車到金鐘站，轉乘港島線，其間他戴上耳機，旁若無人自顧自低頭玩手機，不少乘客拍下「肉照」，放上網絡瘋傳。片段所見，該男子向港鐵職員表示自己「搭去坑口站，你界唔畀我搭？」最後多名港鐵職員在北角站以毛巾將他包裹，再由警員以涉嫌猥褻露體，拘捕帶署。

警方稱，昨晚約7時12分接獲港鐵職員報案，黃姓20歲男子在尖沙咀開往金鐘及金鐘開往北角的列車上露體，警員接報到場，初步調查後懷疑他精神有問題，相信事件不涉刑事成分，案件改列作發現懷疑精神有問題人士，男子清醒送東區醫院檢查。



網上圖片

涉殺情婦定罪 被告上訴得直 「無屍兇案」發還重審

【大公報訊】記者梁康然報道：曾哄動一時的牛頭角「無屍兇案」，被陪審團裁定罪成的被告陳文深（43歲）上訴得直，案件獲准發還重審。上訴庭指，原審法官當日在指引導陪審團時出錯，未有提醒陪審團，在法律原則下「須在毫無合理疑點下，才可裁定被告罪成」，因此決定將案件發還在28天內排期重審。

指引導陪審團未按法律指引

本案是本港首宗在無目擊者、無發現死者遺體、無被告招認的「三無」情況而被定罪的命案。控罪指，被告陳文深（43歲）於2011年10月5日在淘大花園某大廈單位殺害死者秦嘉儀（33歲）。案情指，被告為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任董事，死者是被告的情婦。死者與被告在2011年10月5日一同進入涉案單位後，就此失蹤。據淘大花園的閉路電視，在同年10月6日被告會以推車運走一個大型紅白藍尼龍袋

離開。控方指被告殺害死者，但至今仍未找到死者遺體。

在2015年8月陪審團裁定被告謀殺罪成，及後被告提出上訴。主要上訴理據為原審法官引導陪審團無按法律指引，提醒陪審團分析證據，須毫無合理疑點才可裁定被告罪成。反而稱「若你們肯定這事實，你必須在作出不利被告的推論。」上訴庭接納被告的上訴理據，決定發還重審。

無遺體被定罪命案過往亦有

過去本港亦會出現過無遺體而被定罪的命案，如2008年的援交少女碎屍案，案中被告丁啓泰受毒品影響而將16歲死者王嘉梅碎屍，警方從污水渠發現人體殘渣，進而以DNA科學鑑證將被告定罪。另外，1997年的秀茂坪14名童屍案，死者陸志偉屍首無法尋回，但有涉事者以污點證人指證其他在場行兇者，因而令9名涉案童黨入罪。

上半年罪案數字

網上騙案	2014宗（↑5.3%）
·網上商業騙案	1076宗（↑34.8%）
·電郵騙案	317宗（↓31.7%）
·社交媒體騙案	407宗（↓19.6%）
電話騙案	443宗（↑8.0%）
盜用信用卡騙案	368宗（↓21.5%）
綜援騙案	162宗（↑16.5%）
街頭騙案	54宗（↑500%）
總數	3561宗（↑5.7%）

*與2016上半年比較

資料來源：香港警務處

▶假冒官員電話騙案本月又急劇回升，警方呼籲市民如懷疑受騙，可致電新設立的「防騙易18222」熱線求助

大公報記者林良堅攝



「18222」防騙易 運作六天截80萬騙款

【大公報訊】記者陳卓康報道：香港治安持續向好，各類騙案卻見上升，香港警方

今年上半年錄得3561宗詐騙案，較去年同期多5.7%，其中假冒官員電話騙案本月又急劇回升，由平均每日2.4宗，增至5.4宗，呼籲市民如懷疑受騙，可致電新設立的「防騙易18222」熱線求助。

警務處刑事及保安處長區志光昨表示，電話騙案今年上半年有443宗，平均每日2.4宗，損失1.4億元，雖然較去年同期少4000萬元，但仍然嚴重，當中有293宗屬假冒官員手法，到今月更有回升趨勢，截至24

日錄得130宗，損失1800萬元，由平均每日2.4宗，增至5.4宗。

半年破案率44.6% 八年最高

另外，網上購物騙案及街頭「祈福黨」

騙案都錄得明顯升幅，網購詐騙上半年有1076宗，比去年多278宗，損失1600萬元，主要是代購演唱會或活動門票、賭博貼士等付款後未有到貨，「祈福黨」亦由去年上半年9宗急升至今年54宗，警方將加強向長者宣傳。

區又稱，18222熱線運作六天已收到

1800多個查詢，成功攔截80萬元騙款，一宗電話騙案、一宗電郵及一宗投資騙案，事主致電熱線後得悉受騙，即時停止匯款幸保不失。

警方公布今年上半年罪案數字，總體罪案28309宗，按年下跌4.2%，是自1979年以來的新低，暴力罪案有4503宗，下跌8.9%，破案率44.6%，是自2009年以來最高。大部分種類罪案錄得跌幅，但刑事恐嚇、刑事毀壞、詐騙、強姦、非禮及偷車案錄得升幅，檢獲大麻及忘我類毒品數量分別大升6.1%及8.5倍。

「佔旺」案警作供 被告正面衝來

【大公報訊】記者葉漢亮報道：「佔旺」刑事藐視法庭案，社民連黃浩銘等九名不認罪被告昨繼續於高院受審。負責拘捕案中部分被告的警員接受辯方盤問，不認同辯方所指被告會嘗試離開現場，更指有女警曾向熊作出訓示及講述離開現場方法。

警署警長畢宏達昨指出，他於案發當日約10時許到達旺角現場協助執達主任清場，與同袍沿彌敦道向登打士街方向清除障礙物，其間見到被告馮啓禧不但沒有離開現場，更正面衝向他，遂把馮捉住並拘捕。畢認同辯方所指，馮當時並非想襲擊他，有可能是情況混亂下被推出來。

負責拘捕案中被告熊卓倫的警員蘇偉文表示，熊被捕前一直在其視線範圍，不認同辯方所指熊會嘗試離開現場，又指不清楚有女警曾向熊作出訓示及講述離開現場方法。

本案共有20人涉嫌違反法庭禁制令阻撓清場，而被控刑事藐視法庭罪名，黃之鋒、岑敖暉等11人已承認罪責，餘下九人黃浩銘、朱佩欣、郭陽煜、趙志深、陳寶瑩、關兆宏、熊卓倫、馮啓禧及麥盈湘不認罪受審。



警員蘇偉文出庭作供
大公報記者葉漢亮攝

朱鄭DQ案 申請人指為正義興訟

【大公報訊】記者葉漢亮報道：立法

會議員朱凱迪及鄭松泰，早前遭市民羅景楊入稟覆核其議員資格，指二人違反《宣誓及聲明條例》、基本法104條，要求法庭裁定二人宣誓無效，撤銷其議員資格。案件早於高院提訊，申請人羅景楊的代表律師指，因誤解法律程序，未有在指定時間內繳交保證金，現要求法庭批准補交保證金，以重啟訴訟程序，法官聽取雙方陳詞後押後裁決。

遞交保證金押後判

代表申請人羅景楊的馬恩國大律師庭上透露，本案自5月才接手處理，早前負責本案的律師錢志庸於3月入稟時會嘗試繳交保證金，但寫錯抬頭而「彈票」，錯誤

以為要被告一方先向法庭索取繳交保證金的命令後，原訴才須按指示繳交保證金。

馬恩國又指，若根據《立法會（選舉呈請）規則》要求，申請人須於提交呈請書後五天內繳交保證金，不過此次是以《立法會條例》第73條提出訴訟，當中未有定明繳交保證金限期，認為本案實屬罕見，希望法庭行使酌情權，讓申請人補交保證金，以重啟訴訟程序。

代表朱凱迪一方的律師指，入稟一方未有提供合理理由，要求法庭拒絕申請人補交保證金並撤銷案件。高院法官區慶祥指出，申請人由三月入稟至今，拖延了四個月仍未交保證金，過程中亦沒有尋求法庭指示，認為不能以誤解法律為由而拖延繳交保證金，質疑申請人沒有合理原因遲

交保證金，決定押後頒布裁決。

市民冀裁定朱鄭宣誓無效

此外，保衛香港運動一行人昨早約八時到金鐘高等法院，支持羅景楊提出司法覆核，並指出朱凱迪、鄭松泰二人的宣誓不符合人大釋法後對議員宣誓的要求，希望法庭裁定兩人的宣誓無效，以及撤銷兩人的議員資格，並進一步要求法庭頒下禁制令，禁止他們再以立法會議員身份行事。

申請人羅景楊指，入稟是因為看到二人在立法會搞破壞、搗亂香港，坦言為了正義而興訟，「命都輸埋都要同佢打過」、相信「邪不能勝正」，有信心能重開案件並指「破產都唔緊要」。



山頂墮坡棄車
豪宅尋獲司機

山頂施勳道4號倚雲山莊對開，昨晨七時許有保安員巡邏期間，發現路旁石柱被撞毀，約四米左右山坡下有一輛損毀私家車（見圖），疑發生交通意外，遂報警求助。警員和消防員到場搜救，游繩落山，證實車內無人，追查下尋獲26歲男司機居住在附近豪宅洋房倚巒，他沒有受傷，酒精測試亦合格。

大公報記者周慶邦（文）